《中南财经政法大学体育场馆使用管理办法》

为更好地服务全校师生，标准化管理学校体育场馆使用，根据学校实际，制定本管理细则。

1.上课期间（每周一至周五9:30-11:40，13：30-17:30）及场内举行训练、比赛等活动期间，严禁闲杂无关人员场内穿行、玩耍。

2.申请使用场地组织演出、比赛、培训、招聘等大型团体活动，需到南湖校区小球类馆306办公室或首义校区体育馆前台办理相关手续（具体可参照体育部官网发布的场馆预约使用流程）。

3.预约成功的场地使用人员进入场地时，需向工作人员出示智慧场馆预约二维码或缴费凭证或场地使用申请批准单。

4.使用场地时，要爱护公共设施。未经场馆管理人员允许，禁止随意搬动、拉扯体育设施器材，如故意损坏需按价赔偿。

5.场地内严禁吸烟；严禁乱扔瓜皮果壳、口香糖、废纸杂物等；严禁小孩随地大小便；严禁携带可燃性、腐蚀性、污染性物品入内；严禁携带宠物入内；严禁机动车、电动车、自行车、滑板车、轮滑、溜冰鞋等入内。

6.自2023年9月30日起，学校所有室内场馆、足球场包场、室外网球场均启用预约使用制。

7.凡进入学校运动场地活动人员，应严格遵守上述规定，配合相关管理，不服从管理者，场馆管理人员有权将其清理出场。

8. 服务咨询电话：027-88385570，服务监督电话：027-88386867。